# 《城南旧事》读后感[500字]作文

来源：网友投稿 作者：小六 更新时间：2025-02-08

*《城南旧事》读后感[500字]作文（精选29篇）《城南旧事》读后感[500字]作文 篇1　　林海音笔下的《城南旧事》，是美好而又平凡的。淡淡的文字，却散发着爱的气息。　　其实这本书的主要内容非常简单，就是讲述六岁的小姑娘林英子住在北京城南的*

《城南旧事》读后感[500字]作文（精选29篇）

**《城南旧事》读后感[500字]作文 篇1**

　　林海音笔下的《城南旧事》，是美好而又平凡的。淡淡的文字，却散发着爱的气息。

　　其实这本书的主要内容非常简单，就是讲述六岁的小姑娘林英子住在北京城南的一条小胡同里，认识了秀贞。后来，秀贞与离散六年的女儿妞儿相认后，立刻带着妞儿去寻找爸爸，不幸被火车压死。没过多久，林英子的爸爸因为得了重病去世了。而“我”却去找妈妈了……

　　在这本书里，我最喜欢的文章是《惠安馆》，因为它用各种方言把“惠安馆”这个名字描写的有趣极了。用北京话说是“惠安馆”，宋妈说成了“惠难馆”，妈妈说的是“灰娃馆”，爸爸却说成“飞安馆”。

　　当然，这是一本充满人性美的书，英子的心是纯净透明的，当大人们看不清美与丑的时候，她却能看得清。英子善良、仗义、倔强、聪明、勇敢，而这些正是我们生活中所要追寻的，不管你多大，不管你在什么位置，都不应该丢失童年的那份纯真与善良。

　　纯真善良的美丽童年，值得我们每一个人去品味，去珍藏。

**《城南旧事》读后感[500字]作文 篇2**

　　翻开《城南旧事》，听着作者娓娓道来，主人公小英子的童年经历深深地吸引了我，一口气读完了全书，仍然意犹未尽……

　　小英子小的时候，住在惠安馆附近，她善良而纯净，当时，惠安馆里有一个疯子叫秀贞，而小英子却很友好地和她相处，在英子心里，她觉得秀贞并不是人们口中的那个疯子，秀贞只是心中有事，所以便成天念叨思念而已。在故事中，小英子还结识了一位好朋友妞儿，妞儿是她小时候最好的玩伴。其实，生活中，你只要站在别人的角度，多为别人着想，你就会理解别人，也会赢得别人的尊重与信任，收获真情与友谊。

　　看着看着，我想起了我的小时候，当时，我也有一个邻居叫“宋二”。他小时候不幸得了脑膜炎，留下了后遗症，便变成了一个智力有些滞后的人，人们看见他，都会用看不起的口气和他说话，嘲弄他，但是奶奶觉得他很可怜，对他很好，从不逗弄他，因此他也喜欢到奶奶家来玩，有时帮奶奶照顾我。

　　有一次，奶奶和姑姑们要出去，就让宋二在家看着我，没想到，他还挺会逗小孩子的，一会用波浪鼓一摇一摇的，一会用小鸭子叫“嘎嘎”，一会又做鬼脸，逗得我哈哈大笑。

　　还记得一次，奶奶让宋二带我先去坐公交，他一路上又摇又晃又哄的，可真是太有心了，终于上了公交车了，他可没闲着，用身体撑开人群让我舒服些。看，他这些小小的举动都代表了他的责任心和他对我的疼爱。

　　用心去感受，用爱去感恩，你会发现生活中每一处闪光点，发现每一个人的优点，妈妈说：“只有美好的心灵才能感受美好。”

　　是啊！何尝不是呢，小英子用心感受童年的美好，我也用心去回忆童年的美好，你呢？你们呢？美好而纯真的《城南旧事》印在每个人的心中，让我们一起去回味！让世界充满善良而真挚的眼睛，让世界充满爱！

**《城南旧事》读后感[500字]作文 篇3**

　　文/程宇飞

　　第一次读林海音的《城南旧事》源于儿子暑假的家庭作业，买回来他却一直把书撩在一边，不愿意读，说是看不懂，还让我先读一读。细细品读却是这是与孩子们一起的寒假共读。

　　第一次花了两天时间，一口气把书读完了。这次却用了整整一个星期，读得越细，感悟也就越多。

　　《城南旧事》是写的关于“我”小时候的几个小故事，分别是《惠安馆》、《我们看海去》、《兰姨娘》、《驴打滚儿》、《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也不再是小孩子》、《冬阳。童年。骆驼队》。作者以儿童的视角用一人称的手法对故事进行了叙述，用儿童的口吻，写出了一个儿童在小学六年间看到的成人世界。每个故事都有作者童年的欢乐，但却让我透过作者的欢乐感受到一丝莫名的忧伤，也或许因为我是成年人的缘故吧！

　　在《惠安馆》里，失去孩子的的“秀贞”被人们称为疯子，从小遭亲生父母丢弃而被继父母视为摇钱树的妞儿都成了英子最好的朋友，在《我们看海去》是，英子和一个为了生活所迫而成为小偷的大个子叔叔成为了朋友……年幼的她不知道什么是利益，她只是尽自己最大的能力去帮助她的朋友，只想让自己的朋友快乐，当然，她自己也从给朋友们带来快乐的事件中感受到了快乐。除了给朋友带去快乐，她也想自己的亲人快乐，在《兰姨娘》里，看到妈妈因为爸爸有点喜欢兰姨娘而痛苦，小小的她学会了耍点小诡计，最后促使了兰姨娘和德先叔的美满爱情，也保全了自己的家庭。可以说，她的心里装满的都是亲朋好友，她的心里充满了对生活的美好向往，所以，尽管后来由因家庭变故，她过早地承担了成人的责任，但是她用她的的坚强赢得了成功。她的天真无邪，她的狡黠机智，她的坚韧不拔，让我感动。

　　反思现在的我们，很多人可能都有一个感觉，那就是：随着我们年龄的增大，拥有的东西似乎越来越多了，可我们的快乐却越来越少了。为什么年龄越大快乐越少呢？难道人的年龄一增长，思想和行动的一致性就会越来越少了？难道为了生活，人们就必须得戴上一层层“面具”,越活越假？难道……

　　读《城南旧事》，总让我有一种淡淡的忧伤，但是孩子们读的时候恐怕更多的是感受里面的快乐。我想，这或许是因为我在读书的时候也无法做到简单，这大概也是成年的悲哀吧！

　　珍藏童年的快时光，珍惜成年快乐吧！

**《城南旧事》读后感[500字]作文 篇4**

　　这个星期老师交给我们一个读书任务，那就是看《城南旧事》。

　　我回家细细地看了一遍，了解到〈城南旧事〉是1960年出版的。讲述了林海音小时候上小学时发生的事情。让我印象最深的两个故事一个是“疯”秀贞，一个是小偷的故事。

　　在英子第一次搬家时看见一个疯子，听别人说才知道，她在疯以前喜欢一个大学生，后来大学生别警察抓走了，家人把她生的孩子小桂子丢弃在城外，英子觉得小桂子的身世很像她地好朋友妞儿。在确定之后她们母子终于相逢了，她们决定立刻去找小桂的父亲，可最后好像被压死了！

　　在第三次搬家后，英子认识了一个小偷，他为了供他弟弟读书，不得不去偷东西。英子很同情他们，可在一次不小心中，英子在一片小荒地里捡到了一个被小偷偷来的铜佛，不巧被一个便衣警察发现，正巧把小偷抓住了！

　　最后一次搬家后，英子的父亲被日本人气地死了，英子也跟着她的母亲去了别的地方生活了。

　　就这样，英子的童年过去了，不过她童年发生的事将被世人永远记载在心里的。

**《城南旧事》读后感[500字]作文 篇5**

　　《惠安馆》一章中，当街坊四邻都排斥秀贞，称她为“疯子”的时候，英子却主动接近她，还成了她的唯一的朋友。在英子看来，秀贞只是一个普通的人，一个为失去的孩子而焦虑的母亲。带着这个天真的想法，英子帮着秀贞找到了被家人遗弃多年的女儿，也就是她的玩伴妞儿。善良的她送走了这对苦命的母女，也拉开了小说的序幕，奠定了纯情离愁的基调。

　　同样，对于高墙后面的那个男人，我们暂且称他为小偷，英子却有着自己的想法。她不懂“贼”的概念，更坚信那个小偷只是毕业会上优等生的哥哥。

　　最让我动情的是《驴儿打滚》那章。以前吃过这种点心，但在书里，我却发现了浓浓的情谊。我想，奶妈是伟大的。一个能将自己奶水哺育其他孩子的女人是美丽的，无论是出于贫穷还是其他原因。宋妈将她最灿烂的的光阴留给了翁家，尽心竭力地照顾着他们的生活。在得知儿子的死讯后，她说了一句：“这次不走了，死也不走了！”要知道，那可是她几年来的牵挂，她的精神支柱啊！如果不是因为生活所迫，宋妈也不会撇下自己的儿子，而到北平用乳汁喂育了英子的弟弟。但现在，宋妈的爱已经深深地滋润了孩子们，这种超越亲情的爱，浓于血液的爱，才叫人动容。

　　不能否认，这是一部伤感的小说，每个故事的主人公最后都离去了。但是，童年之所以美好，是因为童年时代纯真的思想，就如英子，她深信这个世界是善良的。

　　读完书，再想想这个社会，我有些心痛，为何那样干净的世界只能是幻想呢？

**《城南旧事》读后感[500字]作文 篇6**

　　这些天，我看了一本好书，名字是《城南旧事》。这本书是被称作中国台湾祖母届的人物林海音所写，讲述了林海音童年在城南时的悲欢离合。

　　这本书的内容是：林海音五岁时跟随父母漂洋过海来到北京，住在城南的一条胡同里，一住就是二十几年，这里也就成了她的第二故乡。林海音在这条胡同里，认识了许多朋友：小桂子，小栓子，妮儿等，还发生了许多有趣的事情。

　　这本书描写了旧北京形形色色的人和事。其间英子也经历了成长的变故。也就是这样，一个个人物开始走进故事里：惠安馆内被称作疯子的姑娘秀真，英子的好朋友妞儿，为供弟弟上学而无奈做小偷的哥哥，因病去世的爸爸……他们都是英子成长过程中的重要人物，也是教会她许多道理的人。

　　本书中的英子用自己稚嫩的眼光去看这个杂乱的社会，对那些复杂的人和事，她有着特别的理解和看法。她有分不清的事，比如分不清海和天，她觉得太阳是从碧蓝的大海上升起来的，但它也是从蔚蓝的天空中升起来的。她的身上有种宝贵的东西，那就是有颗助人为乐的心。有一次，她为了让别人一家团聚，竟然把妈妈的的手镯拿去给他们做盘缠，这几乎是一个成年人都不可能做的事情。这让我想起一句俗语：赠人玫瑰，手有余香。

　　说起这些，我就会想起我自己，以前我也不太爱帮助别人：看到别人摔倒不去扶她，看到别人做坏事也没有制止。以后我要向她学习，她那助人为乐的精神值得我们大家学习!

**《城南旧事》读后感[500字]作文 篇7**

　　《城南旧事》是我读过最让人难忘的好书，他就像一支路标，开启了我心灵深处的隧道，它就像是太阳的光辉，让我迷茫的心灵找到了正确的方向，看了《城南旧事》，我仿佛看到了二十年代的老北京，看到了老北京的那个小胡同，看到了冬阳下的骆驼队，惠安馆的疯女人秀贞，蹲在草丛里的厚嘴唇小偷，漂亮爱笑的兰姨和英子朝夕相伴的宋妈…她们都与英子生活过，但却在岁月的流逝中悄然离去，消失不见了。童年的故事，已一去不复还了。英子也不得不承认，自己长大了……

　　每个人的童年是记忆的开始，也是一个梦的开始，当每个人回忆童年时一定有许多梦一样的故事，你会不会想起以前小时候和朋友们一起围在一起过家家的游戏，你会不会想起小时候天天吵着爸爸妈妈带你去儿童公园里去…。。也许现在我们不会再这么做了，如今的我们，再没有闲暇去一起仰望大顶灰蓝的天空，邻里之间也没有言语，只隔着厚重的水泥墙子。

　　早起晚睡已成为习惯，不再敢有偷睡懒觉的时候，从前对音乐美术课的向往也渐渐在成长中慢慢散去，朋友之间已淡却了友情，不能坦诚相待，现在的我们已完全蜕变了。

　　我常常不止一次地想回到属于吱吱呀呀学语的时代，那个可以无拘无束欢笑的时代，那个快乐的时代……只是，岁月流逝，已经六年级的我们长大了，正如英子已经长大了……

　　看完《城南旧事》，心头涌起一丝丝的温暖，它把现已六年级的我们拉回了——回忆起那个不曾忘记的纯真岁月，花谢了还可以开出了美丽的花来，太阳落下也可以重新开起来，但是自己的童年一去再也回不来了。

　　好好珍惜属于自己的，金色的，灿烂的童年！

**《城南旧事》读后感[500字]作文 篇8**

　　读完林海音女士的《城南旧事》，那淡淡的伤感中含着暖暖的温情，如烟似雾，缭绕在我的心间，挥之不去。

　　小说末尾，英子的爸爸用微弱的的声音对英子说：“你长大了，要学会照顾弟弟妹妹，要帮着妈妈做事。”年仅13岁的英子，懵懵懂懂的，觉得爸爸讲的话使她很不舒服，但还是应允了她父亲的要求。读完后，我的泪不禁顺着脸颊滑落下来。英子，虽然是这个家里最大的孩子，但当时的她才刚刚小学毕业，就不得不接受她父亲撒手人寰的事实。她那幼小的心灵过早地体验了生离死别，那种痛楚又有多少人能够承担下来呢？何况是英子这个需要被呵护的小女孩呢？

　　往下读，越来越为英子的勇敢、为英子的担当而钦佩不已，联想我自己的生活、处事的方式，不由得羞愧起来——吃过晚饭，夕阳已经亲吻着西山时，我和妈妈来到公园散步，夏日的傍晚也是闷热的，但还是有许多人在外面散步，聊天，跑步……我们来到一个大型广场，许多叔叔阿姨，还有几个漂亮的大姐姐都在舞池中心翩翩起舞，宛如一只只优雅的天鹅。大家在一旁其乐融融地聊着天，一边称赞跳舞的人们，一边又聊着自己的事情。

　　妈妈鼓励我去跳跳舞，我犹豫不决，心里忐忑道：上面的都是大叔大妈，也有几个大姐姐，但就没有我这么小的姑娘，他们会议论我吗？会嘲笑我吗？我紧张地都忘记在家中我是如何舞蹈、如何自信呢！尽管有妈妈殷切的鼓励，最终我还是落荒而逃。回到家，她并没有批评我，而是心平气和地对我说：“孩子，你以后可要勇敢一点，即便是公众场合，也应从容不迫。最近你不是正在看《城南旧事》吗？何不学一学小英子身上的优点呢？”妈妈的话，让我豁然开朗，赶忙又钻进书里去，边看边觉得勇气渐渐回到我的心里。

　　我轻轻地合上书本，静静地品味书中的故事，英子使我懂了很多很多。我仿佛看到英子从书中走过来，朝我挥手，朝我微笑，使我心头漾起一丝丝温暖，一缕缕牵挂。

**《城南旧事》读后感[500字]作文 篇9**

　　在这个愉快的暑假，我读了一本感人肺腑的书，它的书名叫做《城南旧事》，它的作者是著名作家林海音。当我读完这本书是，深深的留下了两行热泪。

　　这本书的主人公是一名叫英子的小姑娘，他住在北京城南的一条小胡同里。她结交的第一位朋友就是经常痴立在胡同口寻找女儿的“疯女人”秀贞，之后两人经历了千辛万苦，终于，英子帮助秀贞找到了她失散多年的女儿，帮助她俩相认。

　　就在秀贞和女儿在寻找女儿的爸爸时，被飞驰的火车轧死了，因此英子十分难过，发了高烧，昏迷了数十天，差点丢了性命。几个月之后英子的父亲也去世了，英子非常伤心。但随着家人和亲友的离开，英子真正地体会到自己的责任，他真正的长大了。

　　故事中，主人公英子的一生十分的不幸，与她相识的人都遭到了不幸，自己的父亲去世了，英子的朋友秀贞也被车给轧死了，就连他的女儿也随着母亲秀贞英年早逝……所有的不幸，都发生在了英子周围，主人公英子简直就是在不幸中长大的孩子。但是她没有被不幸打倒，还坚强的活了下去。这种坚强不屈，风雨难阻的精神值得我们学习，十分令我佩服。

**《城南旧事》读后感[500字]作文 篇10**

　　有什么书能比得过林海音的《城南旧事》更加童趣呢？虽然这本书并不厚，但是几个故事却那么引人入胜，我几乎是一次性看完一个故事的。这本书是作者把自己的视角所看到的东西写出来的，所以十分朴实，也充分的体现了上个世纪二三十年代的百姓生活。

　　这本书讽刺了当时的社会十分重男轻女，比如说在驴打滚儿这篇故事里的宋妈说：“要不是小栓子死了，丫头子，我不要也罢。”若小栓子还在，丫头子也就不找了。那个时代重男轻女思想的严重性就被体现了出来。

　　这本书中几个故事都有一个共同的特点，故事里的主人公都相继离开作者而去，这个过程就慢慢地让作者长大，心灵成长了，告别了童年长大成人。那么多人的离去，使文章笼罩着一层淡淡的感伤，最后一篇故事作者的父亲离去也就顺着情节发展了下去，作者的丧父之情也到了极致。每个故事里的主人公都希望作者能够长大，现在她真的长大了，再也不需要他们的照顾了。但是作者却非常伤心，她怀念自己的童年，怀念过去的每一件事。

**《城南旧事》读后感[500字]作文 篇11**

　　暑假里我读过许多书，如：《窗边的小豆豆》、《繁星·春水》、《再见，坏习惯》等。我都很喜欢它们，可最让我印象深刻的则是《城南旧事》这本书，它告诉了我们：有坚强的意志力，是最有用的。

　　这本书的人物有：英子，宋妈，兰姨娘，德先叔，英子爸妈，秀贞，妞儿等。里面最让我敬佩的不是会将心比心的宋妈，不是漂亮聪颖的兰姨娘，而是坚强着实的小英子。在小英子的童年，经历过各种开心，忧伤离别，也尝到过许多幸福的滋味。这本书主要写了：小英子在原来居住的地方交到了妞儿和秀贞两个好朋友，她们每天彼此之间互相玩耍，互相谈天说地，从来都没有谁怨谁过。但秀贞找到了她失踪已久的女儿“小桂子”，两人迫不及待地去找思康叔叔，也就是“小桂子”的父亲，但最终非常不幸，英子的两个好朋友妞儿和秀贞双双惨死在了火车轮下。在故事最后，英子又尝到了悲痛的滋味，失去了父亲，这是非常难受的，这对于小英子来说，也许是撕心裂肺的痛。

　　读了这本书后我感受到了：小英子的坚强意志力很强，在秀贞、和父亲与世长辞后，小英子并没有自暴自弃，而是凭着自己勇敢的一面活下去，让自己活的不是很糟，而是变得更加成熟了，她的坚强是我们值得学习的地方。

　　再看看我们，有时因为一点小事就乱发脾气，有时甚至还会自暴自弃。可小英子遇到了人生中最打击她的事，她也会用平凡的目光去看待一切。在我们生活中，也会有自暴自弃的人。比如：我，在一个下午，因做不好小制作而被爸妈斥责。在那一刻，我的心中特别不舒服，心想：我可是第一次做，就不能给我点时间吗？想到这儿，我立刻转身跑上楼，偷偷哭了起来。不一会儿，泪水已经占满了我的双眼，我的眼睛红红的，想哭却哭不出来。在小英子失去亲人的瞬间，想必她也很伤心！

　　小英子的坚强意志，是我最值得敬佩的。

**《城南旧事》读后感[500字]作文 篇12**

　　读完《城南旧事》之后，我受到了很大的启示，因为它使我明白了生活中许多的事。

　　《城南旧事》这篇文章它主要讲的是林海音小时候的事。她小时候十分天真，因为她那时候就想分清楚谁是好人，谁是坏人。而且还经常参加大人的情感纠纷，这样慢慢的成长，林海音终于成大人，当她应该为父母尽孝的时候，她的父亲却突然死去，这让林海音十分痛苦，但她并没有放弃，她一边照顾家人，一边去完成自己的梦想。经过几年的努力，她终于成了一个伟大的作家。

　　林海音靠自己的努力完成了自己的梦想，还让家人过上了幸福的生活。虽然林海音在完成梦想的路上很艰难，很辛苦，但是她没有放弃，而是继续走下去。

　　在我们的生活中也会遇到很多的困难，但是，我们只要不放弃，不灰心，就一定能走过去的。当考试没考好时不要灰心，只要下次在认真一点，就一定能考好的。当没把事情做好时，不要紧，如果下次再做认真一点，仔细一点，就一定能做好的。

**《城南旧事》读后感[500字]作文 篇13**

　　我盯着末页那带些许忧伤与思念的的浅淡而清雅的笔触，那再现了旧都城南黎民百姓的喜怒哀乐。

　　亲爱的作者小英子为了留下心灵的童年，提笔作了这本浓浓的回忆。冬阳下的骆驼队，引着英子学起了骆驼嚼东西。在那儿，她认识了扎着辫子的妞儿和她的妈妈，“疯女人”秀贞，那可是一个大家目光中的疯子，谁敢接近，反而我的小英子却不怕，与她成了朋友，帮她找到了女儿，还送了她们一个金手镯以帮助她们离开，过她们自己的生活。还有“我们看海去”的誓言，草丛中本是好人的小偷。英子听他讲故事，和他许诺去看海……六年级毕业时的马丽歌，“长亭外，古道边，芳草碧连天……”唱痛了我们的心，我也想毕业，想到了分别。她回家时发现爸爸的花儿落了，爸爸也走了，她也该长大了，要担起责任了。故事就这样画上了句号，但她确确实实的故事镌刻在了我的心中，永远不会忘却！

　　童年小英子的童年有着暖暖的四合院，冒热气的暖炉，厚的可以立起来的小棉裤，小油鸡，八珍梅……我的童年仿佛在电脑前，游戏机和电视机前度过，从没有遇到过像英子那样有趣的事。我好渴望有那样有趣的事情发生在我的身上，我肯定也会像善良的英子一样，对待每个人和每件事。我也分得清“海和天”，却分不清“好人和坏人”，我同她一样，也认为那“蹲在草丛中的男人”是好人，也是可怜之人。那确实是打从心底的认定，但我却不希望他落到最后的下场，因为现在已找不到那样的比“好人”还好的贼了。

　　之后，随着年龄增长，英子面对许多离别和失去许多的重要的人。离别是让人惧怕的，不知道你怎么想。我是讨厌的，知道现在为止，我已遇到了多次的离别。毕业，和朋友的分开或者分隔两地……最近的一次便是新年从家乡回来。虽在老家呆了十天不到，可却留下了最深的记忆。我喜欢那儿的大自然，虽没有耸立或巍峨的山峰，也没有清秀或磅礴的河流，在我的心中就是别有滋味。我们这群孩子们尽情地在满是星星的夜空下放天灯许愿……留下了瞬间的美丽。时间在幸福的时刻总是过得很快。临别前夕，我与表妹相约连年再见，并拉了钩，作了记号，依依惜别。

　　我是父母的宝贝，英子也是。可她的父亲离去了，留她与一家人，她必须得告别无忧无虑，开始学会长大，学会分担。我可能比当时的英子大了几岁，可我还是那么的不成熟，不会独立生活却仍停留在稚气懵懂的时光。也许，我应该要长大了。可我舍不得现在的童年，还是顺其自然，留住这难得的童年吧。想必当时的英子也是这样想的吧，可她却不能如我一样。

　　《城南旧事》不近讲述着“旧事”，还分享着小英子纯白的心灵和她心底的童年。翻过末页，心被淡淡的幽香填满，久久无法停住荡漾！

**《城南旧事》读后感[500字]作文 篇14**

　　一滴清水，可以折射太阳的光辉；一本好书，可以净化一个人的心灵。在我内心的深处，曾经有这样一本书，它像一滴清水折射了我心中的太阳，这本书就是林海英的《城南旧事》。它就像一支路标，开启了我心灵的道路。它就像太阳的光辉，让我迷茫的心找到了方向。一个“旧”字，就让我感受到它深刻的含义：老屋的瓦片；大河边垂首的杨柳；树下的枯叶；店门上的老门牌；围墙边摆放的破酒坛子……

　　读着《城南旧事》，我渐渐地走近了书里，看着英子在城南度过的幸福童年，它们就像是一股细流静静地又慢慢地渗入我的脑海中：惠安馆、胡同的井、闹市僻巷、草垛子……这些地方所浮现的人物：井边的小伙伴妞儿、惠安馆的疯女人――秀贞、躲在草垛里的小偷、斜着嘴笑的兰姨娘、不理“我们”的德先叔、和“我”朝夕相伴的宋妈以及最后因肺病去世的爸爸都与我建立下了深厚的感情，都不是一朝一夕可以筑成的。

　　相比之下，虽然我的童年过得无忧无虑，但英子的童年却十分精彩、戏剧化。她童年遇到的每一件趣事都深深地印在我的心上。她的童年故事真实、纯朴，纯净，淡泊，温馨。

　　当读到英子和惠安馆的疯女人秀贞玩时，我真担心秀贞会不会做出伤害英子的事，心里不禁为英子害怕起来；当看到英子知道自己的好伙伴妞儿就是秀贞的女儿时，英子不仅帮助他们母女重缝，还将自己的生日礼物——钻石表和妈妈的金手镯送给他们当作盘缠去寻找思康叔。

　　此刻，我不禁为英子感到骄傲，一个六岁的孩子竟然比我懂得友谊，懂得爱，这大概是一种来自生活的力量鼓舞着她在成长吧！读着读着我觉得很奇怪：难道英子不害怕秀贞吗？看到最后，我才明白，她的童年之所以精彩，是因为她有一颗纯真的心，正因为她有这样的一颗心，她的童年才那么快乐。

　　《城南旧事》绝不仅是一本回忆录，它还是一篇佳作，它以它独特的特点，洗涤我们的心灵。当我合上书的最后一页，房间里飘着一股淡淡的幽香，久久无法散去。读完此书，我深深体会到了英子童年的喜、怒、哀、乐；酸、甜、苦、辣，每一种感觉我都会深深地印在脑海中，不会忘记。

　　现在，我已经五年级了，再过一年就要告别我快乐无忧的童年。《城南旧事》就如苦涩中的一丝香甜，把我们拉回了过去，回忆童年。花儿谢了会再开，一曲终了还可以再从头，但是童年一去再也回……

**《城南旧事》读后感[500字]作文 篇15**

　　在上个星期四，老师为我们找来了一部电影看，名叫《城南旧事》。作者是林海音，她写的每一个字都充分体现了二十世纪二十年代北京城南的无限生活乐趣。

　　文中的主人公英子，是一个活泼可爱的小女孩，早在她三岁的时候就随着父母来到了北京城南居住，她在这里认识了许许多多好朋友——妞儿，这是她儿时最好的玩伴;疯子母女，让英子有了同情心;还有总是斜着嘴笑的兰姨娘……这些都让英子的童年生活充满了乐趣，增添了光彩!

　　书中的最后一篇文章是《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们刚刚学过去，作者把自己的父亲写的唯妙唯俏，文中的父亲的性格多变，一会儿十分和蔼，一会儿又十分严厉，以《爸爸的花儿落了》为题，其实有两个原因，一个是爸爸种植的花儿枯萎了，另一个是象征着爸爸生命的结束。

　　读过之后我受益匪浅，英子的童年生活多姿多彩，这个小女孩儿给我的印象就是：聪明，可爱，活泼，天真，伶俐……我们一定要学习英子那种乐观，向上的生活态度!!!

**《城南旧事》读后感[500字]作文 篇16**

　　故事发生在二十年代末，六岁的小姑娘英子和她的家人住在城南的一条小胡同里。英子结交的第一个朋友是经常痴立在胡同口寻找女儿的疯女人秀贞。秀贞生下的女儿小桂子又被家人扔到别处。英子发现小桂子的身世跟她另外一个朋友妞儿一样，秀贞与女儿相认后，立刻带女儿去找爸爸。后来英子一家又搬去新帘子胡同。英子又在荒地里认识了一个男人，英子觉得他很善良。可不久，英子在荒地上捡到一个铜佛，被发现后，警察局带走了这个男人。英子九岁那年，宋妈的丈夫来到她家，英子得知宋妈的伤心事后，也非常难过。后来，英子的父亲得病去世，英子就这样告别了童年。

　　这本书最后一章——爸爸的花落了，我也再不是小孩子了里的英子很淡定：老高，我知道是什么事了，我就去医院。

**《城南旧事》读后感[500字]作文 篇17**

　　当我读了这本《城南旧事》这本书，我觉得，小英子的故事让我觉得实在是太苦了。小英子虽说是有几个好朋友，但她们经常被那些富人家鄙视，所以惨遭痛苦。虽说这几个好朋友对小英子很好，但有时也被人欺负……但这是事实，一段关于北京的事实，那时的地主耀武扬威，经常欺负那些穷老百姓，现在我们是帮也帮不上忙啊，心里只能干着急。

　　现在，我们的祖国渐渐强大，地主现在也没有了，大家都生活在幸福的家庭中。本书中的英子用自己稚嫩的眼光去看这个杂乱的社会，对那些复杂的人和事，她有着特别的理解和看法。她有分不清的事，比如分不清海和天，她觉得太阳是从碧蓝的大海上升起来的，但它也是从蔚蓝的天空中升起来的。她的身上有种宝贵的东西，那就是有颗助人为乐的心。有一次，她为了让别人一家团聚，竟然把妈妈的的手镯拿去给他们做盘缠，这几乎是一个成年人都不可能做的事情。这让我想起一句俗语：赠人玫瑰，手有余香。因为我们现在就是一棵小树苗，经历了一次又一次的失败和挫折，从中懂得了人生的道理，就能长高一节。所以当我们遇到挫折时，不能向挫折认输，要勇敢地站起来，像我们现在的学生，如果某一次考试考砸了，不要害怕未来，要更加努力地读书。

　　高尔基说过：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只要好好读书，就能进步！努力吧，同学们，让自己的读书之路更有价值吧！

**《城南旧事》读后感[500字]作文 篇18**

　　文/李佳蕊

　　《城南旧事》是中国台湾作家林海音描写的的她从六岁到十三岁的童年往事。整篇文章道出了人世的复杂多变，也道出了英子面对人世凄苦的所有困惑和思索，让我的心不免有些凄凉。

　　文章讲述了作者英子跟随爸爸妈妈从日本漂洋过海来到北京，住在城南的一条胡同里。这里的一切让英子感到新奇，会安馆前的“疯”女人，常被打骂的小伙伴妞儿，隐藏在荒草丛中的小偷儿，敢于冲破旧家庭，追求新生活的兰姨娘，丢下自己的孩子来做奶妈的宋妈，她们都曾和英子朝夕相伴，但最后却一一离去。直到最后，严厉又慈爱的父亲长眠，“我”被放上长女的家庭责任，童年远去。

　　文章中的五个故事都是以悲剧结尾，让人不觉有些感伤。在英子与“疯”女人聊天说事的时候，我不免有些担心；帮助“疯”女人和妞儿母女相认，又偷妈妈的镯子帮助母女俩逃跑，让我感到她有一颗多么善良、纯真、快乐的心。在读的过程中让我感受到了，即使在那样的年代，作者仍然把属于童年的快乐单纯明媚阳光都带到我的面前，是我不禁勾起童年——无忧无虑，和一群小伙伴快乐地玩耍；看见新鲜东西不停的议论；在足球场踢足球；雪地里玩雪橇打雪仗。珍惜童年的每一分时光，把握美好的回忆。

**《城南旧事》读后感[500字]作文 篇19**

　　半个月的时间里，我都在阅读林海音的《城南旧事》。这本书的优美文字，给我的心灵很大的震撼。

　　这本书中，给我感触最深的文章是“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也不再是小孩子。”这篇文章的主要内容是：时光如梭，眨眼间，英子已经小学毕业。可正当她兴冲冲地赶到医院中，想将毕业证给爸爸看时，她的爸爸已经去世了。回到家中，英子看到爸爸的花落了，她意识到自己已不是小孩子了。

　　是啊，无数时间在我们的身边流逝。但许多人，明知道时间的珍贵，还在大量的浪费时间。与其泡网吧、打游戏等做没意义的事，还不如多做一些对自己、对他人有益的事。何乐而不为呢?文中的英子，也充分意识到时间的速度。因为时间，它匆匆的脚步，带走了英子对爸爸最后的告别。也正是因为爸爸的去世，才让英子明白自己已经长大了。

　　在生活中，时间也留下了它独特的足迹。不知从什么时候起，我发现，妈妈那浓黑的头发间，冒出几缕白发;也不知从什么时候起，我看见，爸爸那舒展的眼角，多出几丝皱纹。这一点一滴的细节，使我不禁想到，最近炙手可热的歌曲——《时间都去哪儿了》。

　　是啊，时间都去哪儿了?正如《偶成》中的话：“少年易老

　　学难成，一寸光阴不可轻。”同学们，让我们行动起来吧!让我们珍惜时间吧!

**《城南旧事》读后感[500字]作文 篇20**

　　偶然间在一本书上看到着名诗人余光中先生的这样一句话：上海是张爱玲的，北京是林海音的。张爱玲与上海的关系不难理解，十里洋场，一城故事；然而提到北京，我更多的想到的却是老舍。《骆驼祥子》《茶馆》《龙须沟》……那些脍炙人口的名篇，都反映了老北京的风貌与那个年代普通北京老百姓的生活。于是，一个阳光灿烂的午后，我翻开书架上尘封已久《城南旧事》，去探寻林海音心中的那个老北京，走进那一片斜阳古道，城南落花。

　　一滴清水，可以折射太阳的夺目光辉；一本好书，可以净化一个人的美好心灵。在我内心的深处，曾经有这样一本书，它像一滴清水折射了我心中的太阳。

　　这本书的作者是林海音，它是以年少的心态来记叙自己在北京城南的幸福童年生活。书中配有照片，图文并茂，让人更深切的感受到“旧”这个字的深刻含义：古城的残片，大柯的几根垂落枝条，瓦隆中存留的枯叶，临街老店被涂盖的字号，还有屋顶上的花盆以及巴在皇城墙上的冬雪……简简单单的意象，一个一个的片段，像是一扇古旧的铜门，轻叩，推开，便走进了历史，走进了另一种生活。

　　也许，童年，是记忆的开始，也是一个梦的符号，它代表经历沧桑后的人对纯真年代的怀念。童年啊！是回忆时含泪的微笑。读着《城南旧事》，我渐渐地走近了书的世界里，看着英子在城南度过的幸福童年，它们就像是一股细流静静地，慢慢地渗入我的脑海中：骆驼队、惠安馆、胡同的井、闹市僻巷、草垛子、这些地方所浮现的人物：冬阳下的骆驼队、井边的小伙伴妞儿、和“我”朝夕相伴的宋妈以及最后因肺病去世的爸爸都与“我”建立下了深厚的感情，都不是一朝一夕可以筑成的，但是他们都是在岁月的步影中消失了。童年美梦，顿然破碎。可以说，童年时的每时每刻每分每秒都是一个人的重要的段落。

　　相比之下，虽然我的童年过得无忧无虑，但是英子的童年却过得十分出色。她的童年是戏剧化的，但是却是很真实、纯朴，那样得纯净淡泊，弥旧温馨。

　　她的童年之所以出色，是因为她有一颗纯洁净化的心灵，正是她有了这一颗心，她的童年才幸福。那是真正的，无忧无虑的，不折不扣的快乐。而世俗上的快乐，不过是金钱和名誉。

　　可以说，她的思想像金子一样闪光，像玛瑙一样纯洁，像水晶一样透明，像牡丹一样鲜艳。

　　我们要分珍惜美好的童年。现在，我已徘徊在童年的十字路口，很快，我即将离别童年。踏上人生的木舟，感受林海音女士缅怀童年的心情。每个人的童年不都是这样愚骏而神圣的吗？

　　当我合上书，房间里飘着一股淡淡的幽香，久久无法散去。英子童年的喜怒哀乐、酸甜苦辣，每一种感觉都是那么细致动人，我一定会珍惜属于自己的童年时光，让世间的爱暖暖的延续。

**《城南旧事》读后感[500字]作文 篇21**

　　文/庄乐鹏

　　在《城南旧事》中，我最喜欢第一篇，就是《东阳童年骆驼队》。这是我第二次在除了语文书外看到的了。

　　作者林海音虽然没有用声音让读者听到这驼铃“美妙”的声音，但通过作者的写作，仿佛这声音就在耳边，好像置身于场景中。作者也没用多少夸张的句子，就只用了那些通俗易懂的字句。可这平常的写法，却有一股强大的吸引力，让我每次读都读到神魂颠倒，昏天暗地。

　　作者的手笔对于人还是动物，都有着细致而精准的描写。如：拉骆驼的摘下了他的毡帽，秃瓢儿上冒着热气，是一股白色的烟，融入干冷的大气中。如果这是一幅画卷，那就可以用栩栩如生来形容了。让我体会到了文中意境的寒冷，感受到拉骆驼的人的辛苦。

　　从文中作者与“妈妈”的对话中，可以感受到作者小时候的天真，对新事物的好奇。感受到作者多么怀念童年的时光。

　　读《城南旧事》，仿佛身在意境，感受到了童年的快乐，无拘无束。感到作者小时候与我神似，天真，对任何事物都有独特的感观。读了《城南旧事》，让我永不忘童年，珍惜童年，不忘童年的点点滴滴。

**《城南旧事》读后感[500字]作文 篇22**

　　城南旧事，初听书名，我想一定没什么好看的，但是，当我读完一遍后，却深深地体会到了英子快乐无比的童年生活。

　　我的童年没有英子的丰富，甚至让我觉得童年来影无踪，有时，因为我是小孩，不能做我想做的事情，所以让我很烦它；有时，也因为我是小孩，却可以做只有小孩能做的事情，又让我很幸福。童年是漫长的，作者将童年编织成了一个又一个惊人的故事。

　　英子的童年中有温柔的兰姨娘、有在井旁认识的扭儿、有被人认为中疯子的秀儿，以及被病痛折磨的父亲，书中的每一个人物，不管是大人还是孩子，都让我体会到了他们的酸、甜、苦、辣，以及每一件发生的事情带给我们的喜、怒、哀、乐。

　　生活在幸福时代的我们，常常不懂得珍惜童年的美好时光，不去珍惜，但读完这本书，我要更加珍惜时间，因为时间不会等人的。当你长大后，你才会懂得童年的时光是多么的珍贵，所以我们要珍惜现在的时光。

　　我现在已经是五年级的学生了，要更加珍惜这个童年的时光。

**《城南旧事》读后感[500字]作文 篇23**

　　《城南旧事》这本书对我来说，既陌生又熟悉。陌生是因为当我打开书的时候，我对里面的内容一无所知;熟悉是因为这本书在去年的时候它就已经静静地躺在了我的书柜里。

　　暑假里，这本书被放在最显眼的地方。但是，它是那么的灰不溜秋的。总是被我喜欢看的书压着。我在妈妈的催促下很不情愿的翻开了书的第一页，却舍不得再把书合拢了。这么好看的书，我怎么现在才看呀?

　　书中的主人公叫英子，生活在民国时期的北京城南。家里住着英子的父母，弟弟和妹妹，还有一个雇佣的保姆宋妈。第一个故事讲的是：惠安堂里有个女疯子，妈妈不让英子去搭理她。而英子却很喜欢她。第二个故事讲的是：一个哥哥答应陪她一起去看海，为了供弟弟读书而去偷别人东西。但是对于英子来说，他却是自己的朋友。但是最后还是失去了这个朋友。第三个故事讲的是：聪明的英子用自己的方式让兰姨娘离开了爸爸。保护了自己的家。

　　看完了这本书，我想起了妈妈对我说过的一句话：妈妈一定要给你一个快乐的童年。以前我没有体会妈妈这句话的意思。看了这本书，我渐渐明白了：童年会随着我的长大会消失的，有一天我也会变成大人。但童年快乐的记忆却不会消失，会永远留在我的心里。我会好好珍惜现在的一切。让每一天都过得开开心心。

　　《城南旧事》是一本你你能一口气看完，但过几天你又想重新打开的书。不信，你试试?

**《城南旧事》读后感[500字]作文 篇24**

　　这个暑假，我读了林海英写的《城南旧事》。这本书记录了小英子的童年生活。

　　我在读第一篇文章“惠安馆传奇”时，我知道了小英子一家搬到北京还不到一年，作者写出了他们的对话，虽然只是短短几句话，就能把人物刻画得栩栩如生，我好像徜徉这本书中，能者见他们的举手投足、喜怒哀乐一样。特别是英子的妈妈和宋妈的对话：妈妈从不会说：“买一斤猪头，不要太肥。”而是“买一斤租漏，不要太回。”还有“惠安馆\"，宋妈说“惠难馆”妈妈说“灰娃馆”爸爸说“飞安馆”小英子和孩子们说“惠安馆”，这些语言描写了他们每人格形象的鲜明对比。

　　别人都说秀贞是疯子但小英子却很友好地和她相处。这件事让我明白，在生活中，我们只要站在别人的角度，多为别人着想，我们就会理解别人，也会赢得别人的尊重。

　　年仅七岁的小英子，用自己的想法与行动告诉了我们：世界上本来就没有绝对的好人与坏人，也没人能真正分清他们，就如同没人真正分清海和天一样。因此看人不要只看表面，也要看内心的东西。

**《城南旧事》读后感[500字]作文 篇25**

　　读完了《城南旧事》，一种淡淡的忧伤涌上心头。“人生难得是欢聚，惟是别离多。”

　　小说是由五个没有因果关系的故事构成的：英子跟随爸爸妈妈从日本漂洋过海到北京，住在城南的一条胡同里。这里的一切都让英子感到新奇，会馆前的“疯”女人，常被打骂的小伙伴妞儿，隐藏在荒野里的小偷儿，敢于冲破家庭的藩篱追求新生活的兰姨娘，丢下自己孩子来做奶妈的宋妈，她们都曾与英子朝夕相伴，但最后却有一一离去。直到最后，严厉又慈爱的父亲长眠，“我”被放上长女的家庭责任，童年就远去了。

　　五个故事中《惠安馆》篇幅最重，也最为感人。英子初次尝到友情的甜蜜，又初次尝到世事的苦涩。秀贞和妞儿让英子摆脱了大人的束缚，英子又让她们母女俩相认了，而等待着她们的是死亡，而不是快乐，从单纯快乐到愁肠百结，其中凝聚了多少人间悲喜呀！

　　珍惜你身边的人吧！当身边的人与英子一个个的离去时，英子是有多么的伤心啊。可能你觉得这不太可能发生在你的身上，但当你真的失去她们的时候，会怎么样？世事难料。多照顾照顾，关心关心身边的人吧，当你是别人快乐，自己也会快乐的。

　　《城南旧事》像一幅童年的风景画，像一幅京味风俗画，像一幅时代的缩微风云图，像一首淡雅而含蓄的诗。读一读吧，人间悲欢离合尽在其中。那时，就会懂得珍惜身边的人。

**《城南旧事》读后感[500字]作文 篇26**

　　一滴清水，可以折射太阳的光辉；一本好书，可以净化一个美好的心灵。在我内心的深处，曾经有这样一本书，它像一滴清水折射了我心中的太阳。这本书是著名女作家林海音写的自传体小说《城南旧事》，以其七岁到十三岁的生活为背景，讲述了英子在北京城南发生的种种故事。

　　20年代末，六岁的小姑娘英子在北京城南的一条胡同里。那个常常站立在惠爱馆的“疯子”季贞，是英子认识的第一个好朋友。季贞曾经和一个大学生相爱，后来，那个大学生被警察抓走了，季贞生下的女儿小桂子被他们丢到了城根下，不知下落。最后却被找到了，但是在寻找爸爸的途中，一不小心火车的轮子下死了。后来英子搬到了新帘子胡同。英子就又认识了一个人，他为了供弟弟上学，就去偷东西。虽然我不喜欢小偷，但是听到英子怎么说，我就觉得他有点可怜了。过了不久，那个小偷就被警察带走了。九岁那年，宋妈的丈夫来到了英子家。英子得知宋妈的儿子在两年前掉进河里淹死了，女儿呢，却被丈夫卖掉了，英子很难过，不知道宋妈为什么要丢下自己的孩子，来伺候别人。后来，英子的爸爸因得肺病去世了，宋妈也走了。英子就随着家仆乘上马车，告别了童年的时光。但那一缕淡淡的哀愁，那一抹沉沉的相思，深深地印在英子的童稚的记忆里，永不消退，也深深地打动着我……

　　《城南旧事》带给我的种种有点甜，有点酸，有的开心，有点难过的滋味，都是一双童真的眼睛告诉我的，我想，在我今后的人生中，这双充满童真的眼睛一定会永远伴随着我，而我的眼睛也会因此而清亮起来。

**《城南旧事》读后感[500字]作文 篇27**

　　炎炎夏日，独自呆在家中，窗外知了声和着喧闹的人群声，使渐渐成长的我心烦气躁。懊恼童年远去的自己已不能顽皮，大人们已经用成人的规范来要求我了。唉，丢失了童年的我有什么值得庆幸的?

　　于是随手拿起床头的书翻过多遍的《城南旧事》，它竟像炎炎夏日中的凉茶，消去了热意，深深吸引了我。

　　“做大人，常常有人要我做大人，这些人都随着我长大没了影子了，是跟着我失去的童年也一块儿失去了吗?”文末的“我”也已经不再是小孩子了。也正是因为爸爸的死，让“我”童年美梦顿破。在别人还需要照管的年龄“我”已经负起许多父亲的责任。“我”的童年随着我的成长“丢失”了，这是好还是不好呢?

　　这不禁让我想起我们的童年，总是快快乐乐过每一天，不必担心风吹雨打、日晒雨淋，成天被爸妈捧在手里做“小公主”“小王子”，一切都只要顺着父母为我们铺好的路走下去。

　　其实我也是一个典型的例子：缺乏独立，不敢一个人在家写作业、玩耍……全部都要有人陪伴，文中英子的独立勇敢让我立刻感到羞愧，但是怕黑，不敢一个人做任何事似乎已成了不可磨灭的困难，独立?独立!

　　曾独自走在黑乎乎的大街上，四周是那么安静，只听见自己的心跳声，将脖子缩进衣领里，就像一只蜗牛躲进自己的壳里才觉得安全一样。四面的路灯下树枝不断左右摇晃，就像是魔鬼的乱发飘呼着，隐约听见了轻且慢的脚步声，好像是害怕敲打在夜的寂静中。

　　我要战胜的只是一段黑夜中独自前行的路!在路上将童年的依赖丢却，赢得父母的信任和独立的尊严——这是好事。这样的事还会有很多。

　　我们在童年的梦幻中慢慢长大了，学会自己度过难关，羞于向人伸出求援的手，每一个进步靠自己的力量，以受人怜悯为耻，不受他人恩惠。褪去幼稚，得到锻炼的机会。“无论什么困难的事，只要硬着头皮去做，就过去了”——这是好事

　　请别再叫我小朋友，因为摇拽的小花终会有盛开的一天。《城南旧事》给我带来的不仅是一个故事，更多的是一种“得”与“失”的人生启迪。请别懊恼自己的成长，人在每一个阶段都会有不同的收获。朝着正确的前方一步一步勇敢地走吧!

**《城南旧事》读后感[500字]作文 篇28**

　　《城南旧事》是林海音写的一部自传体小说，描述了他小时候在北平的童年往事，一段她儿时的生活

　　这本书十分写实，这是一个完完整整的、确确实实的是真实存在的“旧事”，这一段“旧事”看似平淡无奇，但实质上它的内容中字里行间的蕴藏着情感，一个人对童年的怀念。

　　我们在这本书中会为秀贞与小桂子的遭遇，心疼，也会为这段离奇的故事而感到惊奇。我总是思考“贼”的遭遇：他是“好贼”？还是“坏贼”？而对于“爸爸的花儿谢了”这篇文章的描写，在我脑海里留下了深刻的印象，我会感到一个女孩的悲痛，一段布满泪水的往事以及一颗纯洁的心。

　　这本书是以一个孩子的眼光写的，更是以一颗纯洁的心的角度写的。这个孩子有董，又有不懂，不论生活中布满迷雾还是清清楚楚，她试图仍然试图了解所有的事物，他几乎成功了，她将所有的事情她自己的方式进行了了解，让我们体会到了她的真情实感。

　　现在，在信息量如此之大的世界中，我们是否作者一样抱着“看透迷雾”的心？是否试图了解一切？

　　林海音用她的《城南旧事》阐释了什么是好奇心，什么是纯洁的心，以及什么是一个孩子的世界。

**《城南旧事》读后感[500字]作文 篇29**

　　自从我读了《城南旧事》这本书后，我就觉得平常的一些事情也可以被写的那么生动有趣。

　　这本书讲述了作者小时候的事情：遇到偷东西的贼，还把他当作好人，但那贼是为了他不务正业的弟弟，但是不懂事的小作者把他给害了捉了去。由此可见，作者把一件小事细化，变成了一件复杂、生动、有趣的事。

　　作者还提到过兰姨娘的事。爸爸和叔叔都喜欢兰姨娘，作者为了维护妈妈，最终让姨娘和叔叔走到了一起。

　　说到英子的事，英子遇见了对她那么好的小偷，我也在内蒙古遇到了善良直爽的蒙古人。就比如说带我骑马的爷爷吧。别人骑马让马奔跑都要收钱，但爷爷让我们一路飞奔却没有多收钱。由此可见，这位爷爷多么善良。

　　还有为我们在荒山野岭里开越野车的爷爷。虽然我们坐的车是二驱，其它车都是四驱，但经验丰富的爷爷轻而易举就排在了第一。他还说，我们对他好，他也对我们好。他还和我们讲了许多蒙古族的故事。这就是直率的蒙古人。

　　《城南旧事》是一本好书，看了会带给你许多启发。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